

ICS 号
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团 体 标 准

T/CAWS 20xx—20xx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 应急能力评估方法

Evaluation method for emergency response ability
of large-scale sports events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 发 布

目 录

| | |
|---|-----|
| 前 言 | III |
| 1.范围 | 1 |
| 2.规范性使用文件 | 1 |
| 3.术语和定义 | 1 |
| 3.1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Large-scale sports events | 1 |
| 3.2 突发公共事件 Public emergencies | 2 |
| 3.3 舆情事件 Public opinion events | 2 |
| 3.4 应急能力评估 Capability assessment for emergency management | 2 |
| 3.5 应急准备 Emergency preparedness | 2 |
| 3.6 应急预案 Emergency plan | 2 |
| 3.7 应急演练 Emergency exercise | 2 |
| 3.8 监测预警 Monitoring and early warning | 3 |
| 3.9 应急协同 Emergency coordination | 3 |
| 3.10 舆情监测引导 Public opinion monitoring and guidance | 3 |
| 3.11 赛事恢复 Event restoring | 3 |
| 4.评估程序 | 3 |
| 4.1 建立组织机构 | 3 |
| 4.2 资料调研 | 3 |
| 4.3 实施评估 | 3 |
| 4.3.1 组织实施 | 3 |
| 4.3.2 评分方法 | 4 |
| 4.3.3 评分等级 | 4 |
| 5.评估内容 | 5 |
| 5.1 应急准备 | 5 |
| 5.1.1 规章制度 | 5 |
| 5.1.2 组织机构 | 6 |
| 5.1.3 应急队伍 | 8 |
| 5.1.4 应急保障 | 9 |
| 5.1.5 应急预案及演练 | 11 |
| 5.1.6 宣教培训 | 11 |
| 5.2 监测预警 | 12 |
| 5.2.1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服务体系 | 12 |
| 5.2.2 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建设 | 12 |
| 5.2.3 信息监测与分析 | 12 |
| 5.2.4 应急预警信息发布 | 12 |
| 5.3 处置救援 | 13 |
| 5.3.1 先期响应机制 | 13 |
| 5.3.2 应急协同机制 | 13 |
| 5.3.3 现场处置手段 | 14 |
| 5.4 赛事恢复 | 15 |
| 5.4.1 后期处置 | 15 |

| | |
|------------------|----|
| 5.4.2 现场恢复 | 16 |
| 5.4.3 改进成效 | 16 |
| 6.评估报告 | 16 |
| 附录 评分标准表 | 18 |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团标办公室

前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清华大学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清华大学、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科学研究所、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国传媒大学、当代中国与世界研究院、北京中科闻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杭州轻寻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起草人：钟茂华、刘畅、朱伟、黄希发、梁昊光、张燕、孙敬鑫、王磊、滕辰姊、苏鑫、龙增、兰晓、袁胜军、周义棋、程辉航、陈俊沣、刘扬、黄浩程、刘平山、杨宇轩、吴乐、岳顺禹、曾波、刘龙。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应急能力评估方法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应急能力评估的内容、方法和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能力评估。

2.规范性使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185 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

GB/T 30352 地震灾情应急评估

GB/T 30353 人员密集场所地震避险

GB/T 33170.1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1部分：安全评估

GB/T 33170.2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2部分：人员管控

GB/T 33170.5 大型活动安全要求 第5部分：安保资源配置

GB/T 35047 公共安全 大规模疏散 规划指南

GB/T 37228 公共安全 应急管理 突发事件响应要求

GB/T 37230 公共安全 应急管理 预警颜色指南

GB/T 38209 公共安全 演练指南

GB/T 40054 公共安全 应急管理 公共预警指南

GB/T 40248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DB11/T 1581 生产经营单位应急能力评估规范

DB13/T 2086-2014 网络舆情安全指标计算与评价

DB4401/T 12-2018 网络舆情分级与判定

3.术语和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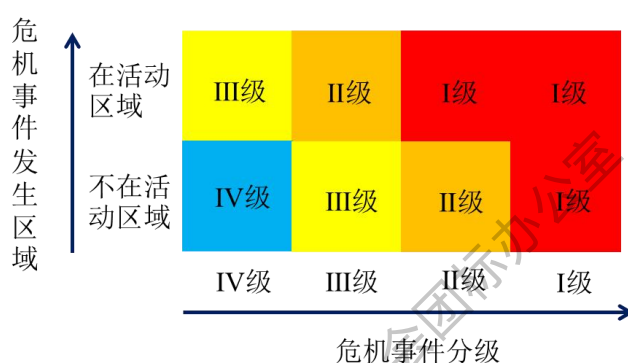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Large-scale sports events

具有一定规模（单场参赛运动员达到 200 人以上或观众达到 1000 人次以上）的国际性或全国综合、单项体育比赛活动。

3.2 突发公共事件 Public emergencies

包括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按照其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一般分为四级：I级（特别重大）、II级（重大）、III级（较大）和IV级（一般）；突发事件发生范围分为赛事举办地所在区域、临近区域（径向距离5公里以内），远离赛事举办地（径向距离大于5公里）不在考虑范围。结合以上两个方面，建立风险参考矩阵，使用红、橙、黄、蓝四种颜色代表四个级别，四级需要加强监测（内部决策），三级加强安全防护（协同外部部门），二级如出现影响赛事，考虑暂停，一级立即暂停（二级和一级上报对象相同，时效不同）。



3.3 舆情事件 Public opinion events

围绕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的发生、发展和变化，较多群众针对各种现象、问题所表达的信念、态度、意见和情绪等表现的总和。如打架斗殴、辱骂言论等引起的舆论冲突，或突发公共事件引起的民众争论、恐慌。

3.4 应急能力评估 Capability assessment for emergency management

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综合应急能力评估。

3.5 应急准备 Emergency preparedness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为科学有效地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体系建设、人才队伍组建、应急物资储备、教育培训、通信保障等一系列准备工作。

3.6 应急预案 Emergency plan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为最大程度减小突发事件的影响而预先制定的应急响应和处置救援计划等。

3.7 应急演练 Emergency exercise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根据应急预案模拟各种场景开展的应急训

练活动。

3.8 监测预警 Monitoring and early warning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对事件的早期征兆、发展过程、影响范围等进行监控监测，并进行早期预警。

3.9 应急协同 Emergency coordination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协同联动各部门开展应急处置。

3.10 舆情监测引导 Public opinion monitoring and guidance

通过自动抓取大型体育赛事活动舆情信息，实现舆情监测和新闻专题追踪等信息需求，适当做出正确舆论引导。

3.11 赛事恢复 Event restoring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开展善后处置，并恢复赛事活动和场地设施等。

4. 评估程序

4.1 建立组织机构

成立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评估工作组，明确各组人员的工作职责和具体工作内容，制定工作计划并实施。

4.2 资料调研

收集相关所需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各类大型体育赛事的赛事规则与赛事流程，常见的突发事故记录等。

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应急预案、应急组织体系、应急物资，装备清单、应急处置记录、应急响应机制、应急人员配置等。

国内外相关领域事故案例，应急处置经验，应急能力评价体系等。

4.3 实施评估

4.3.1 组织实施

(1) 通过实地考察、会议讨论或电话咨询等方式，了解大型体育赛事概况，如所在区域及周边环境、参与人数、赛事项目种类等，以及关键时间节点和对大型体育赛事相关应急措施的工作内容及重点。

(2) 需求分析在大型体育赛事应急能力评估初期开展，随筹备工作深入不断补充和完善。

(3) 分析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点和举办时间的基本历史平均情况，极端情况以及

可能出现的高风险突发情况。

(4) 对主要使用的活动文件和活动管理人员进行抽查检验。记录、台账、档案每类实际数量小于等于 10 个，全部抽取；每类实际数量大于 10 个，抽取数量不小于其总数的 10%，且不能小于 10 个；在册人数小于等于 10 人，全部抽取；在册人数大于 10 人，抽取数量不少于在册人数的 10%，且不能小于 10 人，并涵盖主要负责人、管理层、员工层等各个层级人员。

4.3.2 评分方法

评估分数分为两部分，针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70 分）和舆情事件控制能力（30 分）分别计分，合计总分为 100 分

评估项目按评估细则应扣分的，扣除相应分值；累计扣分的，该项分值扣光为止。在备注栏说明扣分原因、不涉及项目等。按公式（1）计算应急能力评估分值 F

$$F = F_E + F_P \quad (1)$$

其中

$$F_E = \frac{F_{E1}}{F_{E0}} \times 70 \quad (2)$$

$$F_P = \frac{F_{P1}}{F_{P0}} \times 30 \quad (3)$$

式中：

F ——应急能力评估总分；

F_E ——应急处理能力评估总分；

F_P ——舆情控制能力评估总分；

F_{E1} ——应急处理能力参评项目实际得分；

F_{E0} ——去掉不涉及项目后应急处理能力参评项目总分；

F_{P1} ——舆情控制能力参评项目实际得分；

F_{P0} ——去掉不涉及项目后舆情控制能力参评项目总分

4.3.3 评分等级

表 4.1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能力分级

| 等级 | F |
|----|---|
|----|---|

| | |
|----|------------------|
| 优 | $F \geq 90$ |
| 良 | $90 > F \geq 80$ |
| 一般 | $80 > F \geq 70$ |
| 较差 | $70 > F \geq 60$ |
| 差 | $60 > F$ |

表 4.2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分级

| 等级 | F_E |
|----|--------------------|
| 优秀 | $F_E \geq 60$ |
| 良好 | $60 > F_E \geq 45$ |
| 较差 | $45 > F_E$ |

表 4.3 舆情事件控制能力分级

| 等级 | F_P |
|----|--------------------|
| 优秀 | $F_P \geq 20$ |
| 良好 | $20 > F_P \geq 10$ |
| 较差 | $10 > F_P$ |

5. 评估内容

5.1 应急准备

5.1.1 规章制度

5.1.1.1 规章制度合理性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具有结构完整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所具备安全管理规章制度适用范围涵盖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的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及其引发的舆情事件。所具备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符合相关应急文件的要求，即规章制度的各项条例应满足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制度、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管理条例、技术标准等的要求。

5.1.1.2 规章制度更新替换机制

建立并完善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相关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更新替换机制，定期检验相关规章制度对于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的适用性，并进行更新替换。

5.1.1.3 规章制度可行性

所具备安全管理规章制度需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同时建立并完善依法管理和依法监督的运行机制,确保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具有强有力的应急法规执行能力。

5.1.2 组织机构

5.1.2.1 应急指挥中心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及时成立应急指挥部和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具有明确的组织框架和职责分工。领导机构应至少涵盖以下职责内容:

- ①制定应急工作方案和措施;
- ②协调各相关部门的处置工作,做好上传下达;
- ③检查督促各组工作进程;
- ④定期和不定期召集、召开各项应急工作会议;
- ⑤向各级领导和管理人员及时汇报应急工作处置情况。

5.1.2.2 专项职能小组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应急突发事件,成立专项职能工作小组,要求各工作小组具有明确的组织框架、职责分工和人员编制。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所成立专项职能工作小组应至少包含:

①现场救援组

针对自然灾害、突发事故等事件可能对体育场馆、设备设施、人身安全等造成的伤害,成立现场救援组进行事故现场的处置和救援。

②安全保卫组

维护体育活动赛事现场治安秩序,避免因人员聚集而导致的踩踏、聚众斗殴等事件;对进入体育场馆的人员进行安全检查,防止恐怖袭击等恶性事件的发生。

③食品安全及医疗救护组

保障体育场馆范围内食品及饮用水的卫生安全;在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对高温中暑、运动损伤、食物中毒等情况进行医疗救援。

④舆情监测与引导组

及时对体育赛事及相关事件进行报道,引导社会舆情,传播正能量;对网络舆情进行实时监测,及时澄清谣言。

⑤综合协调组

负责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应对过程中的各职能小组进行协调指挥,做好联系各级政府、社会救援力量的沟通工作。

5.1.2.3 内部应急机构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大型体育赛事组织委员会以及体育场馆主管部门应建立明确的内部应急机构框架,每一个内部应急机构均应具有明确的组织框架、职责分工和人员编制。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应至少成立下述活动主办方内部应急机构:

①预先处置部:提前识别各类突发事件风险,定期排查事故隐患,及时开展预先处置,以免灾害事故影响扩大。

②交通部:配置一定数量的运输工具,当发生应急突发事件时为物资和人员的调运提供交通保障。

③对外联络部:负责大型体育赛事内部机构和外部机构的沟通交流,做好信息传递工作。

④安保部: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中维持体育场馆及周围场所的秩序。

⑤后勤保障部:在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当中提供后勤保障,包括人力资源、志愿者、物流运输等。

⑥新闻宣传部:及时体育赛事及相关事件进行报道,引导社会舆情,对网络舆情进行实时监测,及时澄清谣言。

⑦财务部:合理配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资金,当发生应急突发事件时能及时提供一定的资金保障。

⑧监察审计部:协助调查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中的违纪行为。

5.1.2.4 外部应急机构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应急突发事件,活动主办方应维持与外部应急机构的积极联系,在必要时获取外部机构的帮助。建立完整的外部应急机构组织体系,各外部应急机构应有明确的职责内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应急突发事件应对中,涉及的外部应急机构应至少包括:

①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应急管理部门:负责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确定事故责任,负责灭火救援。参加应急救援行动,参与维护现场治安秩序。负责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应急突发事件造成的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安抚及救济工作。

②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公安部门:负责指挥事发地公安机关组织抢险救灾行动,对大型

体育赛事活动现场及周边环境实施必要的管制和秩序维护,协助配合安全监管部门开展事故原因的调查取证工作。

3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交通部门:配合应急管理部和公安部门开展应急行动,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内部道路及周边道路实行必要的交通管制,协助应急物资快速高效调配。

4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卫生部门:负责组织医疗机构对受伤人员实施紧急救治,根据应急救援需要,组织医疗专家组赴事发地点提供医疗救治。

5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气象部门:负责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的气象监测工作,由于气象因素可能对体育赛事举办造成影响,及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联系。

6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供水、供电部门:负责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各项供水、供电工作,保证大型体育赛事顺利举办。当供水、供电设备出现故障时,及时派出技术人员进行维护。

7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通信部门:负责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通信保障工作。

8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宣传部:负责大型体育赛事应急突发事件处置的宣传工作,引导社会正确舆论。

9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文体广新局:负责向应急指挥部提供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组织实施的具体情况,协助调查应急突发事件的发生原因。

10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监察局:针对在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处置行动中的违纪行为,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对有关负责人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给予处分。

11 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财政部门:负责为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处置行动提供必要的财政资金保障。

5.1.3 应急队伍

5.1.3.1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建设综合应急救援队伍,针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带来的建筑损坏、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进行应急救援。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 队伍建设满足一定规模:按照相关标准配备执勤人员,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数量应满足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② 24 小时执勤制度。

③ 配备一定规模的装备器材:应急救援所需的装备器材包括车辆装备、警戒装备、救生

器材、破拆器材、通信器材、灭火及其他器材。

5.1.3.2 专项应急处置队伍

①根据不同突发事件类型，建立专项应急队伍。专项应急队伍的处置范围应涵盖各类突发事件及其引发的舆情事件。如面临自然灾害事件或事故灾难时，建立地震救援应急处置队伍、消防救援队伍等；面临卫生安全事件时，建立专业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队伍等；面临舆情事件时，建立舆情应对处置小组。

②联合公安部门的力量，维护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突发公共事件现场的治安秩序。

③专业应急队伍数量要满足应急救援需求，并配备相应的器材。

④专业应急队伍需要具有安全保护措施，应急工作人员防护装备和器材应达到防火、防爆、防毒、防化安全要求。

5.1.3.3 社会组织和志愿者队伍

社会组织：发动捐款；如果要参与救援需要经过规定部门同意

志愿者：组建志愿者队伍；定期进行相关培训。

5.1.3.4 专家组

①满足较高的规模结构：专家来源包括政府单位、事业单位、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各类专家人员数量满足实际需求。

②拥有较高的专家实力：专家应具有一定的相关工作经验，在应急管理、公共安全、体育赛事和舆情管控相关领域具有特殊技能；年龄符合相关要求。

③具有明确的专家组管理方法：制定专家考核标准并定期考评，定期召开专家组成员会议，并满足一定的专家参与程度。

5.1.4 应急保障

5.1.4.1 应急经费保障

①明确资金保障的负责部门，如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

②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自然灾害救助条例》等，安排中央救灾资金预算，建立完善中央和地方救灾资金分担机制。

③救灾捐赠管理相关政策：建立健全救灾捐赠动员、运行和监督管理机制，规范救灾捐赠的组织发动、款物接受、统计、分配、使用、公示反馈等各个环节的工作。

5.1.4.2 应急物资保障

①具备合理的物资仓储条件：合理规划、建设中央和地方救灾物资储备库，完善救灾物

资储备库的设施和功能，形成救灾物资储备网络。按照布局合理、规模适度的原则设立救灾物资储备点。在体育场馆和周边合理选择物资储备地点以满足大型体育赛事应急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需求。

②合理确定储备品种和规模：针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及其引发的舆情事件，合理储备对应的物资类型和数量。例如针对自然灾害事件和事故灾难事件的消防防护设施、抢险救援器材和灭火器材等；针对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物资、器械等。

③应急物资采购和储备制度：根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处置过程的要求储备必要物资，按照实物储备和能力储备相结合的原则，建立应急物资生产厂家名录，健全应急采购和供货机制。确立相关职责部门（发展改革部门）负责组织应急物资的生产、储备和调运，保证供应，维护市场秩序，保持物价稳定。

④应急物资紧急调拨和运输制度：应急储备物资使用后要及时补充。

5.1.4.3 公共设施保障

①体育场馆安全设施：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各体育场馆应具备一定覆盖率的安全设施（如消火栓等），并保证安全设施状况良好，实行定期检查维护机制。

②体育场馆公共服务设施：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各体育场馆需配备一定的服务设施，如供水设施、志愿者岗亭等，并满足一定的覆盖率。

5.1.4.4 应急避难场所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发生时，应第一时间判断事件性质，确定危险目标和区域，划分危险区和安全区，迅速设立隔离区(带)。根据体育场馆内部和周边人口数量和分布等情况，利用周边公园、广场等公共设施，统筹规划设立应急避难场所。应急避难场所应当满足：设置明显标志，并能容纳足够数量的避难人员。

5.1.4.5 应急医疗保障

①医疗物资的储备：医疗卫生救援应急药品、医疗器械、设备、快速检测器材和试剂、卫生防护用品等物资的储备。

②医疗物资的生产和调运：各级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队伍需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配备救护车、交通工具和通讯设备。

5.1.4.6 交通运输保障

①交通工具配备：配备铁路、交通、民航等多类型交通工具。

②紧急情况实行交通管制：保障医疗卫生救护人员和物资运输的优先安排、优先调度、

优先放行，确保运输安全通畅。开设“绿色通道”，保障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5.1.4.7 应急通信保障

①通信设备配备：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配备良好的通讯器材设备，包括电脑、电话（手机）、传真机、网络宽带、步话机、固定电话、应急通信车、基站台、扩音喇叭、远程通讯设备、卫星电话等。

②维护管理：建立应急通信系统维护管理制度；相关部门对应急通信系统进行维护管理或归档。

③响应机制：发布文件对应急通信保障的响应机制进行规定，或明确响应流程。

5.1.5 应急预案及演练

①总体应急预案：对于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及其引发的舆情事件，具备对应的总体应急预案。

②专项应急预案：针对应急突发事件的具体类型，均应具备对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和行动方案，并按照预案和相关行动方案适时组织实战演练，不断完善预案，切实提高预防和处置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的能力。所具备应急预案应至少包含以下专项：自然灾害专项应急预案、事故灾害专项应急预案、卫生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社会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国内外舆情事件应急预案。

③演练计划：针对每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均需严格按照要求制定具体的应急演练计划。

④演练实施：应急演练实施的频次满足相关要求；应急演练实施开展的场所包括：体育赛事场馆内部及周边可能的危险区域。应急演练的对象包括：运动员，观众，志愿者，工作人员等。

⑤演练评估与总结：应急演练评估报告包括演练基本情况、演练评估过程、策划准备情况评估、实战演练评估、评估结论与建议等内容。

5.1.6 宣教培训

①培训对象：组织开展对地方政府管理工作人员、体育场馆管理工作人员、体育场馆周边建筑服务设施管理工作人员、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的培训，同时在日常宣传中对社会公众普及大型体育赛事活动期间的安全知识。

②宣传内容：利用各种媒体宣传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中的危害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和保险的常识。

③宣传手段/渠道：广播、影视、报刊、互联网、手册等多种形式。

5.2 监测预警

5.2.1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服务体系

建立完善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机制，加强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场地内的安全风险信息监控能力建设，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的大客流监控；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预警措施，不断改进监测手段，健全风险评估和报告制度；健全舆情监测网络体系。

制定“分类管理、分级预警、平台共享、规范发布”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体系，拓宽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强化针对特定区域、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能力，提升预警信息发布的覆盖面、精准度和时效性。

5.2.2 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建设

建设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可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网络舆情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监测预警，并监测体育赛事区域的人员密集程度以及人的异常行为，实现日常管理、信息收集、信息记录、监测监控、实时预警、动态决策等功能，并且该系统能对接各个组织机构，实现信息的互联互通。另外，须定期对应急监测预警系统进行维护保养。

5.2.3 信息监测与分析

- (1) 建立各类信息收集渠道，包括监测设施、互联网、举报热线等；
- (2) 建立应急网格化监管，建立完善应急监测人员管理制度、考核制度，并对应急监测人员的操作技术和相关资质进行培训和考核；建立合理的轮班制度。
- (3) 采用实时监测或周期监测的方式，建立信息核查制度。
- (4) 明确各类突发事件应急监测信息分析程序，形成各类突发事件应急监测信息分析报告。

5.2.4 应急预警信息发布

- (1) 建立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各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管理制度，构建预警信息发布标准体系；
- (2) 发布预警信息应包括发布机关、发布时间、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类别、预警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事态发展、相关措施和咨询电话等相关内容；
- (3) 大型体育赛事活动预警信息发布途径包括赛事活动举办当地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职能部门网站和市应急办网站、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手机短信、微博、博客、网上社区、电子显示屏、宣传车等，须保证预警信息发布时效；
- (4) 根据事态发展和应急专家组的预警建议，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并重新发布；当有事

实证明可能发生突发事件或者危险已经解除时，立即宣布解除预警信息，终止预警期。

5.3 处置救援

5.3.1 先期响应机制

(1) 建立安全风险评估及全员告知制度。完善总体应急预案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建设应急演练情景库，加强应急演练，提升事故先期处置和自救互救能力；

(2) 完善信息报告制度。信息报告的内容包括时间、地点、信息来源、事件性质、影响范围、事件发展趋势和已经采取的措施等。上报时限为在事发后 30 分钟内进行电话报告简要情况；在事发后 1 小时内将突发事件信息进行书面报告；各类突发事件后续处置情况及时报告。

(3) 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启动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绘制应急响应流程图，明确响应等级，相关部门按照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规定要求执行。

5.3.2 应急协同机制

5.3.2.1 现场指挥

现场指挥部：编写文件明确各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部职责，包括设立程序、组织架构、职责分工、运作机制等。

部门联动：承担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及保障任务的部门包括应急、公安、医疗、交通、通讯、供电、供热、供气、市政、民政部门等。

处置方案：通过考虑风险特点和后果程度制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侦查检测、警戒疏散、安全防护、人员搜救、险情排除、现场清理等内容；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及时下达。

5.3.2.2 应急资源调配

建立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资源调度机制和应急人员调配机制，各类突发事件的调度机制包含现场调度、场外调度、属地支持等；应急资源包括应急救援设备工具、针对具体灾害事故的现场处置设备工具、生活物资等；应急人员包括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消防救援队伍、应急志愿者、专家组等。

5.3.2.3 信息共享

各应急组织机构在应急处置过程中应做到信息共享，具体包括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区域的灾害事故风险数据、现场人员位置信息等，以及相关历史案例资料、应急避难场所位置、不同区域人群的疏散路径、应急资源种类和数量等。

5.3.3 现场处置手段

5.3.3.1 警戒疏散与防护

警戒区域：根据各类突发事件现场情况划定警戒区域；根据各类突发事件发展情况及时调整警戒区域。

疏散方案：制定各类突发事件人员疏散方案；明确疏散方案涉及到的各部门职责。

人员防护：人员防护设备（应急人员、受灾人员、公众等防护装备）配备齐全；满足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需要。

5.3.3.2 现场监测

环境监测：对突发事件周边环境和赛事活动现场人员密度等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根据环境监测数据结果调整突发事件处置方案。

气象监测：对突发事件地点气象进行实时监测，如温度、湿度、降水量、风力等数据；根据气象监测数据及时调整突发事件处置方案。

5.3.3.3 现场救援

人员搜救：制定突发事件人员搜救方案，编制文件明确人员搜救过程中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配备齐全的搜救装备，建立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技术训练基地；及时上报搜救信息，做到互联互通。

医疗救护：确保医疗卫生救护人员能在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或设立临时医疗点；向受灾群众、抢险救援人员、集中安置点灾民提供医疗保障服务。

交通管控：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应急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应急通行机制；对各类突发事件现场的警戒区、控制区实行交通管控，或开设应急救援“绿色通道”。

5.3.3.4 专业处置要求

a) 火灾事故

风险隐患排查：建立火灾风险隐患排查制度，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定期检查消防给水系统运行情况。

灭火排烟：侦查现场灾情，消防控制人员发出指令进行灭火排烟。现场供水途径包括：消防水箱供水、消防水泵供水、室内管网供水、登高装置供水、消防车供水。对火灾现场采取的排烟措施包括：排烟塔、排烟竖井、排烟窗、自然排烟口、喷雾水、移动排烟装备。

应急救援与疏散：对体育赛事活动现场被困人员开展紧急救援，并指导临近区域的人员疏散撤离。

b) 地震、地质、气象灾害

灾害信息报送：对风、雨、水、地震、滑坡、泥石流等风险信息实行归口处理、分级上报；各级别应急响应启动后，按照规定要求定时报送信息。

次生灾害防控：建立次生灾害防治机制，各相关部门按照要求开展泥石流、地质灾害、危险边坡、山洪、风暴潮等次生灾害防控和应急抢险工作。

转移安置：第一时间报告并发出人员转移申请；针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分别编制人员转移方案，并确保人员转移方案涉及内容做到实、到位、不留空白；迅速组织灾害影响范围内的人、财、物转移。

响应级别调整：响应级别改变后，及时结束原响应级别，转入新响应级别。

c) 拥挤踩踏事件

人员异常行为监测：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区域的人群密集程度和人员异常行为进行监控监测和实时分析，早期识别拥挤踩踏事件。

现场管控与人员疏散：对拥挤踩踏事件发生范围进行警戒管控，组织大规模人群疏散。

d) 舆情事件

应对方案：制定突发事件舆情应对方案，明确专门机构负责突发事件舆情应对工作。

舆情监测分析：自动收集全网数据，自动识别需要重点关注的信息，并提供预警通知，第一时间上报相关负责人；24小时全天候进行实时监控，输入关键词监控整个网络，并深入分析舆情信息，转换为可视化的网络舆情分析报告，为舆论回应提供数据支持，为舆情解决提供方向指引。

舆情引导信息发布：明确各级别的突发事件信息发布机构；信息发布内容包括突发事件基本信息和相关处置情况，信息发布时限满足“120分钟首发”原则。信息发布渠道包括：新闻发布会、微信公众号、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手机短信、微博、博客、网上社区等。

5.4 赛事恢复

5.4.1 后期处置

5.4.1.1 突发事件调查

调查取证：收集事故的原因、危害及损失等相关信息和资料，开展调查取证工作。

评估分析：根据调查取证情况，进行赛事突发事件评估分析。

结果报备：基于评估分析结果形成事故报告并进行报备。

5.4.1.2 善后处置

人员安置：针对赛事队伍、赛场观众和工作人员特征，制定和实施善后工作方案。

救助、补偿与赔偿：组织专门力量开展赛事善后处置工作，出台详尽的救助、补偿与赔偿工作方案。

次生衍生事件防范：注重防范次生、衍生事件风险，制定相关应急处置方案。

5.4.2 现场恢复

5.4.2.1 赛事活动恢复

公共秩序恢复：采取相关措施，加强赛事言行管理，规范体育赛场行为，促进公共秩序恢复。

舆情动态追踪：采取相关措施，加强舆情监测工作，把握舆情动向，使负面舆论得到有效控制。

5.4.2.2 场地设施恢复

基础设施恢复：采取相关措施，促进能源、交通、通信等基础设施恢复。

服务场地恢复：采取相关措施，促进服务信息亭、失物招领处、物资供应处等重要服务场地恢复。

5.4.3 改进成效

5.4.3.1 应急管理能力提升

案例库更新：及时更新、完善与维护案例库。

经验教训总结：汲取以往事故教训，编制各类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经验总结报告。

应急预案改进：针对体育赛事活动在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和处置救援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改进建议，对应急预案形成有效补充。

5.4.3.2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

监管措施完善：采取相关措施，加强相关事项的安全防范、审核和管理。

资源保障强化：采取相关措施，强化资源保障。

6. 评估报告

形成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应急能力评估报告，报告内容一般包括：

a) 体育赛事活动基本情况：管理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赛事活动存在的主要风险；

b) 评估组人员情况：评估人员身份信息及分工情况；

- c) 评估结论：规章制度及管理措施的合法合规性，评估得分情况；
- d) 评估内容：根据评估标准，分项判断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能力现状及主要存在问题；
- e) 改进建议：对被评估单位应急能力提出改进建议。

附录 评分标准表

| 评估内容及标准分值 | | 评估细则 | 得分 |
|------------------|----------|--|----|
| 应急准备（30分） | | | |
| 4 | 规章制度合理性 | 2.5 (1) 规章制度应涵盖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舆情事件 5 种突发事件，每发现少一种扣 0.5 分，至多扣 2.5 分； (2) 规章制度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管理条例或技术标准的要求，每发现一项扣 0.1，至多扣 1 分。 | |
| | 规章制度更新替换 | 1 (1) 未建立规章制度的更新替换机制，扣 0.5 分； (2) 未定期检验相关规章制度的适用性，扣 0.5 分； | |
| | 规章制度可行性 | 0.5 (1) 规章制度操作性不强，扣 0.2 分； (2) 未建立监督管理机制，扣 0.3 分。 | |
| 6 | 应急指挥中心 | 2.5 (1) 未成立应急指挥部，扣 0.5 分 (2) 未制定应急工作方案和措施，扣 0.5 分； (3) 未协调各相关部门的处置工作，扣 0.5 分； (4) 未定期召开各项应急工作会议，扣 0.5 分； (5) 未及时汇报应急工作处置情况，扣 0.5 分。 | |
| | 专项职能小组 | 1.5 (1) 成立专项职能工作小组，至少包括现场救援组、安全保卫组、食品安全及医疗救护组、舆情监测与引导组、综合协调组等，少一种扣 0.2 分，至多扣 1 分； (2) 缺乏明确的组织框架和职责分工，扣 0.5 分； | |
| | 内外部应急机构 | 2 (1) 未建立明确的应急机构组织框架，扣 1 分； (2) 各机构的职责分工和人员编制不明确，扣 0.5 分； (3) 未建立内外部机构应急联动方案，扣 0.5 分。 | |
| 7.5 |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 2.5 (1) 未建立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扣 1 分； (2) 队伍规模和装备配备不满足要求，扣 1 分； (3) 未建立 24 小时执勤制度，扣 0.5 分。 | |
| | 专项应急处置队伍 | 3 (1) 未建立不同突发事件类型的专项应急队伍，每少一项扣 0.5 分，至多扣 2 分。 | |

| | | | | |
|--------------------------|--------------------|-----|---|--|
| | | | (2) 人员和装备不满足突发事件处置要求, 扣 1 分。 | |
| | 社会组织 和志愿者 队伍 | 1 | 未建立完善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救助制度, 扣 1 分。 | |
| | 专家组 | 1 | 未组建涵盖各专业的专家组队伍, 扣 1 分。 | |
| 应急 保障 4 | 应急经费 保障 | 0.5 | (1) 未明确资金预算和负责部门, 扣 0.3 分; (2) 社会捐赠各环节的工作机制不完善, 扣 0.2 分。 | |
| | 应急物资 保障 | 1 | (1) 未建设救灾物资储备库, 扣 0.4 分; (2) 未储备合理的物资品种和规模, 扣 0.4 分; (3) 物资采购、储备、运输制度不完善, 扣 0.2 分。 | |
| | 公共设施 保障 | 0.5 | (1) 场馆未配备运行状况良好的安全设施, 扣 0.3 分; (2) 未建立并实行定期检查维护机制, 扣 0.2 分。 | |
| | 应急避难 场所 | 0.5 | (1) 未设立应急避难场所, 扣 0.2 分; (2) 应急避难场所容纳量不足, 扣 0.2 分; (3) 应急避难场所可达性差, 扣 0.1 分。 | |
| | 应急医疗 保障 | 0.5 | (1) 未储备医疗物资, 或储备量严重不足, 扣 0.3 分; (2) 医疗物资的生产和调运机制不完善, 扣 0.2 分。 | |
| | 交通运输 保障 | 0.5 | (1) 未配备多类型交通工具, 扣 0.3 分; (2) 紧急情况下的交通管制工作不到位, 扣 0.2 分。 | |
| | 应急通信 保障 | 0.5 | (1) 未配备良好的通讯器材设备, 扣 0.2 分; (2) 未建立应急通信系统维护管理制度, 扣 0.1 分; (3) 未明确应急通信保障的响应流程, 扣 0.2 分。 | |
| 应急 预案 及演 练 5 | 应急预案 | 3 | (1) 未建立总体应急预案, 扣 1 分; (2) 未针对突发事件的具体类型建立对应的专项应急预案和行动方案, 缺少一种扣 0.4 分, 至多扣 2 分。 | |
| | 应急演练 | 2 | (1) 未严格按照要求制定具体的演练计划, 扣 0.5 分; (2) 应急演练频次、突发事件种类、参与人员规模不满足要求, 扣 1 分; (3) 未开展应急演练评估与总结, 扣 0.5 分。 | |

| | | | | |
|---------------------------|--------------|-----|--|--|
| 宣教 培训 3.5 | 教育宣传 | 3.5 | <p>(1) 未针对管理人员、应急救援队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安全培训，扣2分。</p> <p>(2) 宣传内容未包含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突发事件中的危害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和保险的常识，扣1分。</p> <p>(3) 宣传手段和渠道单一，扣0.5分。</p> | |
| 监测预警（20分） | | | | |
| 监测 预警 服务 体系 5 | 监测预警 体系 | 3.5 | <p>(1) 监测预警体系应涵盖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舆情事件5种突发事件，每发现少一种扣0.5分，至多扣2.5分；</p> <p>(1) 监测预警体系未体现各部门联动，扣1分；</p> | |
| | 监测预警 机制 | 1.5 | <p>(1) 未建立各类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机制，扣0.5分；</p> <p>(2) 未按要求开展监测预警工作，扣1分。</p> | |
| 监测 预警 系统 4.5 | 应急监测 预警系统 | 4.5 | <p>(1) 未建设涵盖日常管理、信息收集、信息记录、监测监控、实时预警、动态决策等功能的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监测预警系统，扣1分；</p> <p>(2) 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应接入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舆情事件5种突发事件的监测网络和预警信息，少接入一种扣0.5分，至多扣2.5分；</p> <p>(3) 应急监测预警系统未实现信息的互联互通，扣1分。</p> | |
| 信息 监测 与分 析 7 | 信息收集 | 1 | 未建立各类信息收集渠道，扣1分； | |
| | 信息监测 | 5 | <p>(1) 未建立完善应急信息监测人员管理制度和培训考核制度，扣0.5分；</p> <p>(2) 未建立轮班监测和信息核查制度，扣0.5分；</p> <p>(3) 未建立台风、暴雨等多种自然灾害信息监测网络，扣1分；</p> <p>(4) 未建立事故灾难和社会安全事件风险监测网络，扣1分；</p> <p>(5) 未建立传染病、食物中毒等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监测网络，扣1分；</p> | |

| | | | | |
|-----------------------|------------|-----|--|--|
| | | | (6) 未建立舆情事件信息监测网络, 扣1分。 | |
| | 信息分析 | 1 | (1) 未明确各类突发事件应急监测信息分析程序, 扣0.5分; (2) 未形成各类突发事件应急监测信息分析报告, 扣0.5分。 | |
| 预警 信息 发布 3.5 | 预警信息 管理 | 1 | (1) 未建立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各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管理制度, 扣0.5分; (2) 未构建预警信息发布标准体系, 扣0.5分; | |
| | 预警信息 发布 | 1.5 | (1) 发布的预警信息内容不完整, 扣1分; (2) 发布预警信息的渠道单一, 扣0.5分; | |
| | 预警级别 调整 | 1 | (1) 未适时调整预警级别并重新发布信息, 扣0.5分;(2) 未实时解除预警信息, 扣0.5分。 | |
| 处置救援 (30 分) | | | | |
| 先期 响应 机制 5 | 安全风险 评估 | 1 | (1) 未建立安全风险评估及全员告知制度, 扣 0.5 分; (2) 未建设灾害处置情景库, 扣 0.5 分; | |
| | 信息报告 制度 | 2 | (1) 信息报告的内容不全, 扣 1 分; (2) 电话报告的时间超过事发后 30 分钟, 扣 0.5 分; (3) 书面报告的时间超过事发后 1 小时, 扣 0.5 分。 | |
| | 启动应急 预案 | 2 | (1) 灾害事故发生后, 未及时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扣 1 分; (2) 未明确突发事件响应等级, 扣 0.5 分; (3) 未按规定要求执行响应流程, 扣 0.5 分。 | |
| 应急 协同 机制 5 | 现场指挥 | 1.5 | (1) 未明确各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部职责, 扣0.5分; (2) 现场指挥工作未体现部门联动: 扣0.5分; (3) 未及时布置下达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 扣0.5分。 | |
| | 应急资源 调配 | 1 | (1) 未建立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应急资源调度机制, 扣0.5分; (2) 应急资源针对性不强, 利用率低, 扣0.5分。 | |
| | 信息共享 | 2.5 | (1) 各应急机构在处置过程中未做到信息共享, 扣 0.5 | |

| | | | | |
|--------------------------|------------------------------|-----|--|--|
| | | | 分 (2) 共享的信息应包括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区域的灾害事故风险数据、现场人员位置信息、相关历史案例资料、应急避难场所位置、不同区域的疏散路径、应急资源种类和数量等，每发现缺少一种扣 0.5 分，至多扣 2.5 分。 | |
| 现场 处置 手段 20 | 警戒疏散 与防护 | 2 | (1) 未划定警戒区域并及时调整警戒区域，扣1分； (2) 未制定各类突发事件人员疏散方案，明确疏散方案涉及到的各部门职责，扣0.5分； (3) 未配备人员防护装备，扣 0.5 分。 | |
| | 现场监测 | 2 | (1) 未对突发事件周边环境情况进行实时监测，进而调整突发事件处置方案，扣1分； (2) 未对突发事件地点气象进行实时监测，扣1分。 | |
| | 现场救援 | 4 | (1) 未制定突发事件现场人员搜救方案，扣0.5分； (2) 未明确人员搜救过程中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扣0.5分； (3) 未配备齐全的搜救装备，扣1分； (4) 未向受灾群众、抢险救援人员、集中安置点灾民及时提供医疗保障服务，扣1分。 (5) 未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应急联动机制和应急通行机制，扣1分。 | |
| | 火灾事故 专业处置 要求 | 2.5 | (1) 未建立火灾风险隐患排查制度，及时消除火灾隐患，扣 1 分； (2) 未定期检查消防给水系统运行情况，扣 0.5 分； (3) 事故现场未及时灭火排烟，并开展应急救援与疏散，扣 1 分。 | |
| | 地震、地 质、气象 灾害专业 处置要求 | 3 | (1) 未对风、雨、水、地震、滑坡、泥石流等风险信息实行归口处理、分级上报，扣 1 分； (2) 未建立次生灾害防治机制，扣 1 分； (3) 未及时针对可能出现的险情将人员和财物转移，扣 | |

| | | | | |
|-------------------|--------------|-----|---|--|
| | | | 1分； | |
| | 拥挤踩踏事件专业处置要求 | 3 | (1) 未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区域的人群密集程度和人员异常行为进行监控监测和实时分析, 早期识别拥挤踩踏事件, 扣2分; (2) 未对拥挤踩踏事件发生范围进行警戒管控, 组织大规模人群疏散, 扣1分。 | |
| | 舆情事件专业处置要求 | 3.5 | (1) 未制定突发事件舆情应对方案, 明确专门机构负责突发事件舆情应对工作, 扣1分; (2) 未对网络舆情数据进行监测分析, 扣1分; (3) 未形成可视化的网络舆情分析报告, 扣0.5分; (4) 未及时发布舆情引导信息, 扣1分。 | |
| 赛事恢复 (20分) | | | | |
| 后期处置 6 | 突发事件调查 | 3 | (1) 未调查事故的原因、危害及损失等相关资料信息, 扣1分; (2) 未开展赛事突发事件评估分析, 扣1分; (3) 未形成事故报告并进行报备, 扣1分。 | |
| | 善后处置 | 3 | (1) 未制定合理的善后工作方案, 扣1分; (2) 未出台详尽的救助、补偿与赔偿工作方案, 扣1分; (3) 未制定次生、衍生事件防范方案和应急处置方案, 扣1分。 | |
| 现场恢复 6 | 赛事活动恢复 | 3 | (1) 未采取相关措施, 加强赛事言行管理、规范体育场行为, 扣2分; (2) 未采取相关措施控制负面舆论, 扣1分。 | |
| | 场地设施恢复 | 3 | (1) 未采取相关措施促进基础设施恢复, 扣1.5分; (2) 未采取相关措施促进重要服务场地恢复, 扣1.5分。 | |
| 改进成效 8 | 应急管理 能力改善 | 4 | (1) 未及时更新、完善与维护案例库, 扣1分; (2) 未编制各类体育赛事活动突发事件经验总结报告, 扣1分。 (3) 未针对体育赛事活动在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和处置 | |

| | | | | |
|--|----------|---|--|--|
| | | | 救援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改进建议，对应急预案形成有效补充，扣 2 分。 | |
| | 防灾减灾能力提升 | 4 | <p>(1) 未进一步完善灾害事故监测预警体系，扣 2 分；</p> <p>(2) 未加强发生频次高、影响范围大的灾害事故安全防范，扣 1 分；</p> <p>(3) 未采取相关措施强化资源保障，扣 1 分。</p> | |